公司代码:600626　　公司简称:申达股份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报告期内无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申达股份	60062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骆琼琳	刘芝君
电话	021-62328282	021-62328282
办公地址	上海市江宁路1500号申达国际大厦	上海市江宁路1500号申达国际大厦
电子信箱	600626@sh-sheng.com	600626@sh-sheng.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972,067,249.64	10,372,028,703.92	5.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59,138,783.75	3,111,002,247.11	-8.1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572,518,088.81	5,106,624,458.76	9.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816,673.37	-156,647,878.37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7,105,565.93	-121,423,289.93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829,111.72	-199,063,247.91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9	-4.90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44	-0.1414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44	-0.1414	不适用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3,25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申达(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6.98	520,514,373	255,687,394	无 0
上海君和立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临港东方君和科创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98	21,887,966	0	无 0
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企改革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21	13,383,954	0	无 0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7	11,857,707	0	无 0
张煜	境内自然人	0.78	8,589,056	0	无 0
王桂英	境内自然人	0.53	5,841,198	0	无 0
顾晖寰	境内自然人	0.45	5,010,493	0	无 0
林杰臣	境内自然人	0.35	3,916,80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3,673,500	0	无 0
卢宏	境内自然人	0.30	3,362,989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根据目前资料显示,本公司无法认定上述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也无法认定上述无限售条件股东与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此情况。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626　证券简称:申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3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在上海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会表决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陆志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具有法律效力。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23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主要内容:报告对2023年上半年度公司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各板块业务经营情况作了深入分析;同时明确了公司2023年下半年度各板块重点工作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东方国际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主要内容: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关联与关联交易》等要求,获取及审阅东方国际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相关资料后编制了风险评估报告,对东方国际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内控基本情况、经营及风险管理情况、公司在其中的存贷款情况等做了相应阐述,发表了评估意见。详见公司2023年8月3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的《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方国际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该议案关联董事宋庆荣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主要内容: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摘要同时刊载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626　证券简称:申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4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3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在上海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会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瞿元庆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具有法律效力。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东方国际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主要内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关联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公司已获取及审阅东方国际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相关资料,并编制了风险评估报告,未发现其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存在风险管理重大缺陷的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风险评估报告公正客观,未发现东方国际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不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规定要求的情况,也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主要内容: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3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831　证券简称:中国稀土　公告编号:2023-060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国稀土	股票代码	00083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宏源	舒芝
办公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章江南大道18号豪德银座A栋14、15层	江西省赣州市章江南大道18号豪德银座A栋14、15层
电话	0797-8398390	0797-8398390
电子信箱	hywang@cmreltd.com	shuyi@cmreltd.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26,905,282.71	2,200,780,650.28	-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305,169.38	304,690,447.75	-85.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3,299,803.19	300,294,405.54	-85.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3,609,718.15	657,733,603.60	-127.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62	0.3106	-85.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62	0.3106	-85.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0%	11.07%	-9.5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820,686,902.49	3,379,700,786.33	1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025,904,416.37	3,016,426,197.94	0.3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5,8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98%	235,228,660	0		
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10%	157,924,751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94%	28,798,903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其他	1.28%	12,588,564	0		
龚伟华	境内自然人	0.36%	3,562,19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3,240,503	0		
潘英荣	境内自然人	0.32%	3,149,300	0		
陈林才	境内自然人	0.30%	2,925,151	0		
龚伟芳	境内自然人	0.29%	2,873,766	0		
杨凤英	境内自然人	0.29%	2,827,522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同属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之外的前10名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龚伟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502,190股,实际合计持有2,502,190股;潘英荣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00,000股外,还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149,300股,实际合计持有2,149,300股;龚伟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873,766股,实际合计持有2,873,766股;杨凤英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430,600股外,还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426,922股,实际合计持有2,857,522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为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链布局,减少公司的关联交易,推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关于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拟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的部分资金收购五矿稀土集团持有的中稀新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五矿稀土集团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收购协议》及补充协议,本次收购完成后中稀(湖南)稀土开发有限公司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具体内容请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购五矿稀土江华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62)《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关于收购五矿稀土江华有限公司股权签署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等公告。目前,公司已完成剥离交易上市对象中小出具的《关于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以202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980,888,08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937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91,223,558.24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请见2023年6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董事长:杨国安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831　证券简称:中国稀土　公告编号:2023-059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8月20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8月30日在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章江南大道18号豪德银座A栋14层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国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和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将修订完善下列制度和规则,分项表决结果如下:

(1)《"三重一大"决策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总经理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投资管理规定》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合同及付款审批权限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固定资产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货币资金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部分制度和规则全文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内容。

2.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推动公司发展战略有效落实,结合自身实际,公司董事会拟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将设置综合管理部(党委办公室、保密办公室)、证券部(董事会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财务管理部、战略规划部、安环科技部(应急办)、党群工作部(工会、团委)、纪检审计部、营销管理部等九个部门。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三、备查文件

1.总与公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831　证券简称:中国稀土　公告编号:2023-062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资产和经营状况,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截至2023年6月30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各项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公司对各项资产减值的可能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确定了需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和总金额

2023年半年度,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下同)对其他应收款、应收账款、存货计提减值准备总金额为176,719,831.58元。具体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期末账面余额(元)
		计提	其他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因出售资产转出数		
应收账款坏帐准备	24,312.00	2,368,668.00					2,392,980.00
其他应收款坏帐准备	223,876.06	-75,562.14					148,313.92
存货跌价准备	10,742,835.05	202,041,430.09		7,343,388.74	20,271,315.63		185,169,560.77
合计	10,991,023.11	204,334,535.95		7,343,388.74	20,271,315.63		187,710,854.69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方法

1.应收账款的确认标准与计提方法

资产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账面余额(元)	239,298,000.00
资产可收回金额(元)	236,905,020.00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所以本公司在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实际损失率,对未来回收风险的判断及信用风险特征分析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并据此计提坏账准备。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本次计提金额(元)	2,368,668.00
累计计提金额(元)	2,392,980.00

2.其他应收款的确认标准与计提方法

资产名称	其他应收款
期末账面余额(元)	602,213.49
资产可收回金额(元)	453,899.57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所以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业务形成的其他应收款分别比照应收账款,按照相应的账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预计信用损失计提比例。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本次计提金额(元)	-75,562.14
累计计提金额(元)	148,313.92

3.存货的确认标准与计提方法

资产名称	存货
期末账面余额(元)	1,980,150,978.29
资产可收回金额(元)	1,794,981,417.52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资产负债表日,按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毁坏、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以及承载工程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约,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本次计提金额(元)	202,041,430.09
累计计提金额(元)	185,169,560.77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说明及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总金额为176,719,831.58元,将减少公司2023年半年度合并利润总额176,719,831.58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未经审计。

特此公告。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公司代码:688236　　公司简称:春立医疗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上海证券交易所网址)www.hkex.com.hk(香港联合交易所网址)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重大风险,敬请参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风险因素"相关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春立医疗	688236	不适用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	春立医疗	01858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姓名	孙源
电话	010-87361998
办公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通州经济开发区南区鑫苑西二路10号
电子信箱	ir@clzd.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472,457,994.37	3,409,766,690.91	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25,719,877.22	2,719,699,779.72	0.2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40,706,888.57	571,391,616.43	-5.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077,038.00	156,982,496.60	-19.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318,896.07	156,661,880.85	-29.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71,893.80	-81,512,729.5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3	6.16	减少1.6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41	-19.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41	-19.5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3.79	12.65	增加1.14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36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史春宝	境内自然人	29.94	114,840,685	113,685,435		无
岳水俊	境内自然人	24.88	95,447,900	95,447,900		无
北京赛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赛茂(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0	17,260,000	-	-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9	8,785,883	-	-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5	3,241,360	-	-	未知
华泰证券资管-中国银行-华泰春立医疗家园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0	2,688,523	-	-	未知
黄东	境内自然人	0.66	2,533,335	-	-	未知
北京赛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赛信(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5	2,500,000	-	-	未知
金杰	境内自然人	0.65	2,474,604	-	-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0	1,906,120	-	-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史春宝与岳水俊为夫妻关系,赛茂与赛信为同一控制人,除此之外公司未投知的十名股东中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 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不存在优先股股东情况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236　证券简称:春立医疗　公告编号:2023-033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对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同意,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证监许可〔2021〕3702 号同意注册的文件,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8,428,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9.81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114,553.8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06,712.8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1]第3-00041号)。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相关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3 年 6月 30 日公司投入到募投项目资金总额33,592.77万元,其中本年度投入521.97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12,821.53万元,以前年度累计投入 20,249.27万元;投入到银行理财 69,5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30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6,609.31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及手续费支出净额 2,989.25万元)。详细使用情况请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14,553.87
减:发行相关费用	7,841.04
募集资金净额	106,712.83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	33,592.77
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12,821.53
募投项目支出金额	20,771.24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和扣除手续费、汇兑损失净额	2,989.25
减:用于现金管理的金额	69,500.00
截止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金额	6,609.3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 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二)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已于2021年12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	开户行名称	账号	存储余额	存储方式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兴支行	20000001840500065272701	14,024,777.28	活期存款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	11050184360000002493	30,902,111.67	活期存款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方庄支行	110925811010808	21,047,363.27	活期存款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方庄支行	20000001840500065319888	118,823.33	活期存款
合 计			66,093,075.55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到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3年半年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及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公司于 2023年 1月 17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 7.5 亿元(含 7.5 亿)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最高不超过 6 亿元(含 6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个月内有效。

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 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 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3年1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北京市春立 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 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2023 年上半年具体募集资金专户理财情况如下:

合作方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开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计年华收益率	截至2023年6月30日状态